

2024年度揭阳市榕城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揭阳市榕城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揭阳市榕城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揭阳市榕城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揭阳市榕城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组织起草全区政务服务、政务外网和公共数据管理相关政策和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二）统筹推进辖区内数字广东、数字政府、数字经济、数字社会规划和建设，研究拟订辖区内数字广东建设方案，协调组织实施国家大数据战略。

（三）负责全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政务服务事项管理和标准化建设相关工作。统筹推进全区政务服务体系建设，组织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工作，指导各镇（街道）政务服务工作。

（四）组织拟订全区数字政府标准，制定数字政府相关技术规范。推进全区政务服务和电子政务标准化工作。

（五）组织推动全区数字政府基础设施建设，规划设计政务云、电子政务外网及公共支撑能力体系，统筹推进全区数字政府基础设施标准化、集约化和均衡化发展。

（六）组织数字政府平台型应用建设和管理，统筹协调区级部门政务服务应用系统建设。指导各镇（街道）各部门电子政务外网和互联网上政务应用和建设。统筹推进数字机关建设，推进全区一体化协同办公系统应用。

（七）负责对全区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实施集约化管理，负责区财政资金建设的政务信息系统项目的立项审批，加强宏观管

理和统筹协调。

（八）统筹协调全区数字政府网络和数据安全管理，构建数字政府网络安全体系。统筹协调电子政务外网基础设施、信息系统、数据资源等安全保障工作。负责数字政府平台安全技术体系和运营体系建设，监督管理全区数字政府系统网络和数据安全。统筹协调商用密码和新一代信息技术在数字政府的推广应用工作。

（九）统筹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牵头负责全区数据要素市场体系建设和管理相关工作。统筹全区公共数据资源管理。协调推进数据要素产权、流通、分配、治理等数据基础制度建设，统筹数据资源整合共享和开发利用，协调开展网络数据跨境流动安全评估和监管工作等职责。

（十）指导各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建设。负责承接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的分转业务工作。

（十一）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市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二）职能转变。坚持整体规划，持续深入推进数字政府改革建设。充分发挥数字政府改革建设对数字经济、数字社会、数字生态的引领带动作用，推进全面数字化改革发展。以促进数据要素产权、流通、分配、治理为重点，构建适应数据特征，符合数字经济发展规律，保障数据安全，彰显创新引领的数据基础制度。坚持创新引领，稳步推进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推动公共数据资源有序开放和开发利用，推进数据要素市场体系建设和管理。坚持统筹优化，健全协调联动的工作机制。强化区镇（街道）联动和部门协调，提升协同管理和服务水平。坚持指导

监督，提高数字政府建设运营水平。完善制度机制，对政务服务、数据要素市场、数字政府建设等实施常态的监督，全面提升服务支撑能力。坚持安全可控，提升安全保障能力，构建数字政府网络和数据安全体系。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一）综合股。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党务、纪检、组织人事、信息、安全、保密、信访、政务公开、新闻宣传、交流合作、财务、资产等工作。承担干部人事管理、机构编制、劳动工资、教育培训和离退休人员服务以及机关群团组织等工作。承担区政务服务中心大厅的后勤保障管理安全等工作。

负责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分转业务的接收、分发、跟踪、督办和反馈等相关工作。

组织起草全区政务服务相关政策和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管理和标准化建设相关工作，承担清理和规范政务服务事项具体工作，承担区级权责清单的日常管理工作，统筹负责全区政务服务事项动态管理和监督实施工作。承担全区政务服务体系建设相关工作，组织推进全区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指导各镇（街道）政务服务机构及其管理机构开展工作。推进全区政务服务“一网通办”体系建设，推动政务跨域通办。统筹推进政务服务大厅的规范化管理以及线上、线下一体化政务服务。制定和监督实施全区政务服务体系（政务服务平台）管理办法以及区政务服务中心（含政务服务网，下同）的各项管理制度、服务标准和服务规范并进行考核。负责区政务服务中心大厅窗口服务统筹安排、人员考核等日

常管理工作。

承担区政府纳入集中受理、办理的政务服务事项以及相关配套服务事务的统筹监督工作。负责制定政务服务监督工作制度和规范。负责受理并会同有关部门处理对区级政务服务的投诉和建议。负责区政务服务中心大厅窗口工作人员纪律作风等监督工作。

（二）数据管理股。统筹协调数字化全面发展，拟订辖区内数字广东、数字政府、数字经济、数字社会规划，承担辖区内数字广东建设相关工作，研究拟订促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推动跨领域行业数字化转型的政策措施，促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协调推动公共服务和社会治理信息化，协调促进智慧城市建设。组织开展区域治理“一网统管”工作。组织起草政务信息化相关政策和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负责对区级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实施集约化管理，负责区财政资金建设的政务信息系统项目立项审批，加强宏观管理和统筹协调。

统筹数字基础设施布局建设工作。规划设计全区政务云、电子政务外网及公共支撑能力体系。承担数字政府区级政务云、电子政务外网的建设管理工作。协调重大公共政务外网项目建设。牵头推进数字政府统一身份认证、电子印章等公共支撑能力平台建设管理工作。协调推进数据领域核心技术、关键设备等重大科技攻关。承担数字政府网络安全体系建设相关工作。负责组织区数字政府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个人信息保护工作。统筹推进数字机关建设及政府运行“一网协同”工作。统筹协调商用密码和新一代信息技术在数字政府的推广应用工作。指导推进全区数字政府新技术新应用安全评估。协

同开展网络数据跨境流动安全评估和监管工作。

承担数据基础制度建设工作的，拟订数据要素相关管理制度和指标标准规范，拟订相关数据安全政策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承担全区数据要素市场体系建设和管理相关工作。承担推动数据资源整合共享和开发利用工作，组织全区公共资源数据“一网共享”体系建设。承担协调实施国家大数据战略有关工作。拟订数据资源分类分级管理制度，协调推进公共数据确权授权，推动信息资源跨行业跨部门互联互通。指导区直部门加强行业公共数据重点保护，指导公共数据流通安全防护工作。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揭阳市榕城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18.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547.3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9.2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51.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7.7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3.8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27.45	本年支出合计	57	630.6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8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65
总计	30	632.33	总计	60	632.3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27.45	618.20	0.00	0.00	0.00	0.00	9.2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7.26	547.25	0.00	0.00	0.00	0.00	0.0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47.26	547.25	0.00	0.00	0.00	0.00	0.01
2010301	行政运行	217.32	217.31	0.00	0.00	0.00	0.00	0.01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9.94	329.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58	39.33	0.00	0.00	0.00	0.00	9.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59	38.35	0.00	0.00	0.00	0.00	9.2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6	1.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9	1.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30	35.24	0.00	0.00	0.00	0.00	6.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5	0.06	0.00	0.00	0.00	0.00	3.18
20808	抚恤	0.76	0.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76	0.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3	0.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3	0.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3	7.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3	7.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1	2.6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12	5.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89	23.8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89	23.8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89	23.8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30.68	300.66	330.02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7.38	217.36	330.02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47.38	217.36	330.02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17.36	217.36	0.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0.02	0.00	330.0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66	51.6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68	50.6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6	1.06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9	1.9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38	44.3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5	3.25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76	0.76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76	0.76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3	0.23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3	0.2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5	7.7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5	7.7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3	2.63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12	5.1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89	23.8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89	23.8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89	23.8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18.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47.34	547.34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2.42	42.4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75	7.75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3.89	23.89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18.20	本年支出合计	59	621.40	621.4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7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54	1.54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74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22.94	总计	64	622.94	622.9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21.40	291.37	330.0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7.34	217.31	330.0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47.34	217.31	330.02
2010301	行政运行	217.31	217.31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0.02	0.00	330.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42	42.4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44	41.4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6	1.06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9	1.9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32	38.3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06	0.06	0.00
20808	抚恤	0.76	0.76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76	0.76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3	0.23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3	0.2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5	7.7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5	7.7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3	2.63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12	5.1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89	23.8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89	23.8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89	23.8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9.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11
30101	基本工资	109.51	30201	办公费	1.46
30102	津贴补贴	33.86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7.15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8.69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32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6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75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3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8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1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3.0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76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6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83.26		公用经费合计	8.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揭阳市榕城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揭阳市榕城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2024年度总收入632.3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627.4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18.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01.4万元，增长48.3%。主要变动情况：由于本年度有新增项目支出，项目支出对比上年度明显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9.2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9.24万元，增长80,709.1%。主要变动情况：主要是本年度社保部门拨付退休人员养老年金等相关款项。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揭阳市榕城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2024年度总支出632.33万元，其中本年支出630.6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300.6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8.45万元，下降8.6%。主要变动情况：部分基本支出未拨付。

2. 项目支出330.0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43.46万元，增长281.3%。主要变动情况：由于本年度有新增项目支出，项目支出对比上年度明显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揭阳市榕城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618.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18.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01.4万元，增长48.3%；主要变动情况：由于本年度有新增项目支出，项目支出对比上年度明显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度基本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度基本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揭阳市榕城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621.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21.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863.63万元，下降58.2%；主要变动情况：部分项目已完工，但相关款项未拨付；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度基本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度基本持平。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揭阳市榕城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本单位没有三公经费支出。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没有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本单位本年度没有因公出国（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主要用于本单位没有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无，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本单位本年度没有公务接待活动。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1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39万元，下降39.9%。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主要是部分基本款项未拨付。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19.0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3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18.6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9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9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7.5%。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本单位没有公务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本年度我部门暂未对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将对此项工作进行探索，推进绩效管理工作。

绩效自评结果。 本年度我部门暂未对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将对此项工作进行探索，推进绩效管理工作。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